滨江区促进汽车消费的活动方案

的制定说明

1. 制定背景

为刺激汽车消费，提振行业发展，促进区域经济快速发展，特制定《滨江区促进汽车消费的活动方案》。

1. 制定思路

根据《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》、《浙江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若干举措》和《杭州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若干措施》等文件精神，我区出台相关促消费活动，帮助消费提质扩容，充分改善社零结构，促进新质生产力培育，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一是通过发放汽车消费券，刺激汽车消费。二是通过发放置换补贴，鼓励消费者以旧换新。

三、编制内容

 一是明确活动内容与标准。滨江区开展第二季度汽车补贴活动，发放2000万元补贴，活动时间2024年5月1日至6月30日，消费者（个人）到我区指定汽车（二手车）经销企业购买新能源小汽车和符合国六及以上排放标准的燃油（含油电混合）小客车（含二手车），可根据购车价格（不包括相关税费）享受分档补贴，旧车置换可叠加享受1000元/台的购置补贴，先到先得，兑完即止。

二是明确活动范围。汽车经销企业指在滨江区注册并纳入社零统计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，从事汽车零售业务的企业。二手车经销企业指在滨江区注册并纳入社零统计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，且已在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网上备案，从事汽车零售业务的企业。

三是明确申报流程。由汽车经销企业将消费者相关信息提交至补贴平台进行申报；滨江区商务局按照申报时间先后顺序确定补贴名额；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申领信息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后，由“亲清在线”平台将相应补贴资金打入符合条件的消费者银行账户。